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7)

**執行董事之變動、
委任公司秘書、
授權代表之變動
及
常務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執行董事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

1. 陳振康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
2. 羅敏儀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委任公司秘書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張展華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授權代表之變動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

1. 陳振康先生已終止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及《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

2. 鄧蕙敏女士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及《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

常務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陳振康先生已終止擔任本公司常務委員會之成員，而羅敏儀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委員會之成員。

執行董事之變動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董事會 («董事會」或「董事」) 宣佈，陳振康先生 («陳先生」) 為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個人事務，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已辭任執行董事。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於任內對本集團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羅敏儀女士 («羅女士」) 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羅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羅女士，58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採購加工部之助理總經理。羅女士負責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整體策略規劃、銷售及市場營銷、原材料採購及零售業務。彼於製藥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涉獵策略規劃、銷售及市場營銷、新產品開發及生產管理。

根據羅女士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訂立之服務協議，羅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為期三年，並有權就其職務及責任獲得年度薪酬約480,000港元。彼亦有權收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業績及現時同業慣例而酌情派發之表現花紅。羅女士將任職執行董事直至彼獲委任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其後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內，羅女士並無於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接受任何重大任命，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羅女士並無被視為及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內所界定之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羅女士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委任公司秘書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張展華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資深會員。彼持有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企業管治碩士學位、法律學士學位及翻譯文學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曾出任多間香港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包括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9)。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羅女士加入董事會以及張先生之任命。

授權代表之變動

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辭任執行董事後，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亦終止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董事會宣佈，執行董事鄧蕙敏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及《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

常務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緊隨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辭任執行董事後，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陳先生已終止擔任本公司常務委員會之成員，而羅敏儀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委員會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鄧清河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鄧清河先生、鄧梅芬女士、鄧蕙敏女士及羅敏儀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文豪先生、梁偉浩先生、曹永牟先生及李家暉先生。

* 僅供識別